

五、其他應融入教育議題實施規劃(國中) (表五之二)

法律規定 教育議題課程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						備 註
	年級	學期	彈性課程/融入領域教學	主題名稱	週次	節數	
國中長期照顧服務	7	上	健體	營造安全好環境	18-19	2	1. 每學期應融入健體或綜合領域 2 節課。 2. 應將失智症議題相關概念融入。
		下	健體	傳染病的世界	3	1	
		下	綜合	服務全面啟動	15-20	6	
	8	上	綜合	支援家庭我可	1-3	3	
		下	綜合	故事你我他	6-10	5	
	9	上	健體	身心健康不迷惘	10-12	3	
		下	健體	快樂人生開步走	12	1	
	全校	上	<班會>	認識關懷身心障礙	10	1	
		上	<班會>	生命教育宣導活動	11	1	
		下	<班會>	平等看待特殊的孩子	11	1	
		下	<班會>	尊重生命	12	1	
	安全教育 (交通安全)	7	上	科技	資訊與生活進入資訊科技教室、資訊與生活、進入生活科技教室、活動：界定問題、活動：設計製作、識圖製圖、識圖製圖、活動：測試修正、問題討論	1、2、12-15、19-21	

法律規定 教育議題課程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						備 註
	年 級	學 期	彈性課程/融 入領域教學	主題名稱	週 次	節 數	
	8	下	科技	活動：蒐集資料、發展方案、設計製作、活動：設計製作、活動：設計製作、測試修正、活動：發展方案、設計製作、活動：設計製作	13 -15 18- 20	12	
		上	科技	迷你吸塵器、動力越野車	14- 16 18- 20	12	
		下	自然	第六章力與壓力	16- 18	3	
	9	上	科技	電流急急棒、節奏派對燈	14 、 19- 21	8	
		下	科技	畢業紀念品、互動幻彩燈	12 、 17- 18	6	
	生命教育	7	上	健體	健康自主有活力	21	
下			綜合	完勝服務學習	12- 20	9	
8		上	健體	成為毒害絕緣體	20	1	

法律規定 教育議題課程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						備 註
	年級	學期	彈性課程/融入領域教學	主題名稱	週次	節數	
		下	綜合	故事你我他	6-10	5	單位填列實施議題及節數，並於「課程計畫」中敘明議題融入之單元/主題名稱及教學重點，且非以宣導或活動形式辦理。
	9	上	科技	電流急急棒、節奏派對燈	十四	8	
		下	科技	畢業紀念品、互動幻彩燈	十二	6	
	全校	上	<班會>	生命教育宣導活動	11	1	
		下	<班會>	尊重生命	12	1	
戶外教育 (毋則免填)	7	上					1. 依據教育部 112 年 4 月 12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20045459 號函辦理。 2. 請以同一年級為單位填列實施議題及節數，並於「課程計畫」中敘明議題融入之單元/主題名稱及教學重點，且非以宣導或活動形式辦理。
		下					
	8	上					
		下					
	9	上					
		下					
	全校	上					
下							

備註：依教育部 112 年 4 月 12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20045459 號函，公立國中小能以安全教育（交通安全）、戶外教育或生命教育為主題，規劃統整性、主題性之彈性學習課程，引導學生進行知能整合與生活實踐，並於該年級全部班級實施。學校應於學校課程總體架構之「五、其他應融入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」載明議題融入之實施情形，且非以宣導或活動形式辦理。